

# 隨機與密碼

黃文璋

國立高雄大學應用數學系

## 1 密碼

我們處在一個密碼的時代。年輕人以手機傳簡訊，520表我愛你，5120184表我要愛你一輩子，08376表你別生氣了，7456表氣死我了，789表去打球(用台語發音)。這些乍看之下不明所以，但對習於傳簡訊者，看這些數字大約就與看中文一樣。

在布魯斯威利(Bruce Willis)主演的終極密碼戰(Mercury Rising)裡，一個患自閉症的男孩，竟然破解軍方一極機密的水星密碼。美麗境界(A Beautiful Mind)裡的數學家納許(John Nash, 羅素克洛(Russell Crowe)主演)，拿到博士學位後，到國防部工作，也參與解碼的任務。這類解碼，大抵與聖經密碼(The Bible Code, Michael Drosnin原著)一書所描述者類似。即從一大片文字或符號中，看出中間藏有某項訊息。例如，從聖經的第一個字母開始，依序每次跳過100個字母，即將第1, 101, 201, 301,  $\dots$ ，等字母連起來，看組合出什麼字句。不過這種密碼容易淪於各說各話，穿鑿附會，是不是真的被破解，有時不得而知。

有些縱橫填字遊戲(cross-word puzzle)或數字謎，也可視為密碼。如

$$\begin{array}{r}
 S \quad E \quad N \quad D \\
 + \quad M \quad O \quad R \quad E \\
 \hline
 M \quad O \quad N \quad E \quad Y
 \end{array}$$

式中每一英文字母代表一不同的阿拉伯數字，假設此為一正確算式，而解出其中的英文字母。這種密碼的破解，主要是依據邏輯的合理性。另外，人類對遺傳的奧秘一直深感興趣，近年來遂有熱門的遺傳密碼。

大家可看出，我們所稱的密碼，是很廣泛的。只要是我們不知的，常可稱其中有密碼；而對訊息想隱藏不讓人知道，就可說是在編密碼，或稱編碼；要解出隱藏的訊息，便稱為解碼。

比較有系統的編碼，是把文字對應到數字(或符號，如以旗號或閃燈造出密碼，通行的手語也屬於此類)。電報(在辭彙那部字典裡，對密碼的解釋即為“收發電報的秘密號碼”)現在已不流行了。我們當年出國讀書(那已經是很久以前了)，要到外交部辦手續。那時政府對留學生設想周到，我們每人要將自己名字的每個字，從一本對照表上，各找出一個四位數字的碼，填寫交上，以備若在國外發生什麼意外，駐外單位可發電報通知台灣。軍隊傳遞情報，也常用這類方式。這種編碼雖很有效率，但只要那本對照表被敵方取得，情報便暴露了。

在第二次世界大戰時，德國憑藉其優異的密碼通訊能力，潛艦神出鬼沒，盟軍膽顫心驚。在獵殺U-571(U-571)裡，便是演盟軍如何奪取北大西洋中，德軍編號U-571潛艦上密碼解碼機的驚險過程。獵風行動(Windtalkers)也是以第二次世界大戰為背景。美國海軍利用納瓦荷族的母語創造出一種密碼。尼可拉斯凱吉(Nicolas Cage)飾演的美國軍官，在太平洋塞班島與日軍的浴血戰中，其職責乃是不讓那群納瓦荷族的通信兵落入日軍手中，以免密碼被破。所以除了保護外，必要時得槍殺他們。

上述這種編碼方式，顯然存在一罩門，不要說對照表、解碼機，或納瓦荷族人落入敵方手中是很難防止的，只要時間夠久，經過比對，便沒有破解不了的。

金融機構提款卡的密碼、開鎖的密碼、航空公司訂機位的電腦代號，及電腦開機的密碼(password)等，又是一類密碼。甚至樂透彩每期的頭獎

號碼，亦可視為此類密碼。是一種個人式或偶發性的需求，但也都是儘量不想讓人猜中。這類密碼為了記憶方便，往往不致於過長。例如，提款卡的密碼通常只有四個數字。開機密碼大抵是英文字母或數字，七個就很多了，太長自己都記不住。理論上這種密碼也是只要時間允許，以及沒有限制錯誤次數(如提款機通常按錯三次，卡片便出不來了)，都可以經由一個個試而破解。

既然沒有破解不了的密碼，那有沒有比較難破的編碼方式呢？也就是破解要花很長的時間，此時間超過保密的有效期限，則便可充分達到保密的效果了。答案是肯定的。數學與統計在這裡倒是有好的角色可扮演。

利用巨大整數難以分解的特性，美國麻省理工學院的三位數學家Rivest, Shamir及Adleman, 於西元1977年提出一個至目前仍被認為極安全的密碼技術，論文並於1978年刊登，所謂公開鑰匙密碼法(Public-Key Cryptography)。取他們三人姓的第一個字母，又稱RSA法。這方面的討論可參考楊重駿、楊照崑(1983, 1986)，及楊淑芬(1991)。RSA法適用於金融或軍事等對保密工作很需要的單位，為一種有系統的編碼法。欲操作此法，通常要有很強的計算設備。

本文則針對前述第二類密碼，說明如何利用隨機性來編碼使較難破解。此法雖然卑之無甚高論，且並不需太多的設備，卻常為一般人所忽略。又鑑於一般人對隨機性的概念往往未能充分掌握，本文也將對此概念加以闡釋。

## 2 隨機抽樣

賭博老手到賭場可能不會立刻就賭，而是先觀察一番，看看莊家出牌有沒有什麼規律，看看骰子是否那一面出現的頻率較高。一般大賭場，如美國拉斯維加(Las Vegas)及大西洋城(Atlantic City)等地的賭場，每天進出的客人很多，賭場大抵不會詐財，而是從玩法的設計，使得對賭徒而言，不是一公正的賭局。

有些事件彼此間有關係。如父親與兒子的身高；兩次考試的成績；明

天的氣溫與今天的氣溫；要拿報告給上司看之前，先打聽上司今天的心情，因認為上司心情的好壞，會影響看你報告的評語。警察辦案會研究犯罪者的行為，因認為犯罪者有一些行為模式，由作案手法類似的案件，猜測嫌犯可能為同一人，再由過去案件發生地點，找出地緣關係，推測其下一作案處。

我們常會根據過去的資料，以對未來做預測。有時則儘量想防止被別人預測中(如賭場之出牌，或老師之命題)。究竟什麼樣的情況會較難預測？

假設要猜下次月考班上誰會考第一。班上雖四十多人，依過去成績可做一些推斷。其中有少數幾人考第一名的機會較大，大部分人則機會很小。因此通常不會太難猜，會考第一的總不出那兩三個人。但若猜這次年終摸彩誰會中頭獎，就不容易了。因如果每人一張彩券，則每人會被抽中的機會皆相同，即使知道過去若干年誰中頭獎，顯然也沒有幫助。雖有時我們說某人一向運氣好、手氣佳，但多半是事後諸葛，事前我們倒不見得真認為有誰被抽中的機會較大。

在統計上抽樣的方法很多，如系統抽樣(systematic sampling)，分層抽樣(stratified sampling)，及叢聚抽樣(cluster sampling)等，都是常用的方法。大部分的民調、抽獎等，包含各國風行的樂透彩，常是採用以不重複的簡單隨機抽樣(simple random sampling without replacement，底下只稱簡單隨機抽樣)的方式，產生所要的號碼。以北銀樂透彩為例。由42個數字，每次產生不重複且順序不計的6碼，總共的

$$\binom{42}{6} = 5,245,786$$

組號碼，每組產生的機率都相同。如果是 $n$ 取 $r$ ，則共有 $\binom{n}{r}$ 種組合。如果是用 $n$ 個相異數字來編長度為 $r$ 之密碼(可重複且計順序，這是通常的情況)，則共有 $n^r$ 組，數目顯然增加很多。假設每組產生之機率皆相同，我們便稱此為隨機密碼(stochastic code)。簡單隨機抽樣，與隨機密碼，其中皆含有兩個概念：獨立及均勻。

獨立表每次抽出的號碼與以前的不相干，均勻表每組號碼被抽中的機

會都一樣。在資訊理論(information theory)裡, 一項試驗若有 $A_1, \dots, A_k$ 等 $k$ 種可能的結果, 發生的機率分別為 $p_1, \dots, p_k$ , 其中 $p_i \geq 0$ ,  $\sum_{i=1}^k p_i = 1$ , 則可以

$$H(p_1, \dots, p_k) = - \sum_{i=1}^k p_i \log p_i$$

來量測此實驗中所含不確定性(uncertainty)。其中對數可取任何一不為1之固定正數為底, 而若某 $p_i = 0$ , 則定義 $p_i \log p_i = 0$ 。在物理上 $H(p_1, \dots, p_k)$ 稱為此實驗之熵(entropy), 此處不擬多談。

當 $p_1, \dots, p_k$ 之值為何, 會使 $H(p_1, \dots, p_k)$ 最大? 也就是這種試驗何時會有最大的不確定性? 對固定的 $k$ , 當每一結果之可能性皆相同, 即 $p_i = 1/k$ ,  $i = 1, \dots, k$ ,  $H(p_1, \dots, p_k)$ 達到最大值, 即此時會有最大的不確定性。可利用下述不等式(此為Jensen's inequality之一特例)來證明:

若 $\phi(x)$ 為一凸函數(convex function), 則對任意正數 $a_1, \dots, a_k$ ,

$$\phi\left(\frac{1}{k} \sum_{i=1}^k a_i\right) \leq \frac{1}{k} \sum_{i=1}^k \phi(a_i)。$$

現取 $\phi(x) = x \log x$ ,  $x > 0$ ,  $\phi(0) = 0$ , 為一定義於 $[0, \infty)$ 之凸函數, 取 $a_i = p_i$ , 利用 $\sum_{i=1}^k p_i = 1$ , 可得

$$\begin{aligned} -\frac{1}{k} \log k &= \frac{1}{k} \log \frac{1}{k} = \phi\left(\frac{1}{k}\right) = \phi\left(\frac{1}{k} \sum_{i=1}^k p_i\right) \\ &\leq \frac{1}{k} \sum_{i=1}^k \phi(p_i) = \frac{1}{k} \sum_{i=1}^k p_i \log p_i = -\frac{1}{k} H(p_1, \dots, p_k), \end{aligned}$$

故有

$$H(p_1, \dots, p_k) \leq \log k = H\left(\frac{1}{k}, \dots, \frac{1}{k}\right)。$$

利用上述結果, 欲自 $n$ 個數字中, 產生 $r$ 個不重複且順序不計的號碼, 以簡單隨機抽樣產生, 會有最大的不確定性。而以 $n$ 個數字來編長度為 $r$ 之密碼, 隨機密碼會有最大的不確定性。換句話說, 這種情況是最難猜中的, 印證我們之前的想法。

在簡單隨機抽樣裡，知道過去的抽樣結果，對未來之預測毫無幫助。如果是 $n$ 取 $r$ ，每組號碼會出現的機率永遠是 $1/\binom{n}{r}$ 。號碼的出現如果只是獨立，而不均勻(例如有些號碼球較重，因此較易出現)，則當然要猜那些較易出現的號碼。對於樂透彩，經過一段時間的觀察，可統計出各號碼出現的頻率。只是有人對出現頻率較低的號碼，會認為應快出現了，有人則對出現頻率較高的號碼，認為該號碼“氣”較旺，應較易再出現。到底那一種看法才正確呢？這就牽涉到對隨機的概念是否能正確掌握。

### 3 你了解隨機嗎？

民國92年1月1日起，環保署實施第二階段的塑膠袋限用政策，塑膠業者與民眾均感到困擾。中國時報92年1月1日15版有一則公視記者馬台興的投書，其中有底下的一些句子：

昨天筆者支援採訪此則新聞，經“隨機採樣”受訪者，……。而「平口，無提把」塑膠袋可用的細節幾乎都能“隨機”答出。……。於是筆者又鍥而不捨的“隨機”多問了許多間店家，……。

短短的文章裡，用了三次“隨機”的字眼。但作者是否真了解隨機的意義呢？隨機與隨便的意思一樣嗎？就算該文作者了解隨機的意義，但個人容不容易做到隨機採樣呢？

作者是否真了解隨機的意義呢？隨機與隨便的意思一樣嗎？容不容易做到隨機採樣(或隨機抽樣呢?) 人們常以為可自行隨機抽樣，底下再給一例。

我翻開報紙，新聞中這麼說：

「聯合國最新統計顯示，全球人口正快速老化。到二0五0年，慶祝百歲大壽的人，將是現在百歲人瑞的十五倍。

而一個人如果活到一百一十四歲，一生就擁有一百萬個小時可供揮霍，稱得上是『時間的百萬富翁』。未來五十年，這種長壽的『時間的百萬富翁』將與日俱增。」

這可真是大新聞！

長壽是好事，不過可以活到一百一十四歲究竟算不算是好事，恐怕頗值得爭議。

我代替電視節目出征，站在路邊訪問經過的路人，“隨機抽樣”，盡量毫不偏私地呈現社會大眾的心聲。……

(91年4月14日中國時報39版，三少四壯集，黃明堅專欄，題目為活到一百一十四歲如何?)

在機率裡，隨機的意義本來是很一般的。只要是一事先不能預知結果的試驗，便稱隨機試驗。假設有一銅板，出現正面的機率為0.2，反面的機率為0.8，連續投擲10次，看得到幾個正面，這便是一隨機試驗。若以 $X$ 表所得正面數，則

$$P(X = k) = \binom{10}{k} 0.2^k 0.8^{10-k}, k = 0, 1, \dots, 10.$$

$X$ 便稱有二項分佈 $B(10, 0.2)$ 。一般的二項分佈則以 $B(n, p)$ 表之。但在簡單隨機抽樣裡，或者是將10個球“隨機地”放進10個箱子中，如前所述，此處之“隨機”便含有獨立及均勻的意思。有時我們會說有一均勻的骰子，或說將撲克牌洗得很均勻。

由於含義為“均勻”，一般人會將之視為與水泥塗抹得很“均勻”，儀隊隊員的身高很“均勻”的意義相同。也就是將均勻與相等視為同義，而忽略了此為隨機現象。要知在隨機現象裡，均勻乃表出現之機率相等，而非出現之頻率相等。

先看底下的例子。

**例1.** 假設有2個箱子，將2個球分別隨機地放進箱中。即每一個球皆有 $1/2$ 的機率放進任何一箱中。而每箱中各恰有一球的機率為

$$\frac{2!}{2^2} = \frac{2}{4} = \frac{1}{2}.$$

如果是3個球隨機地放進3個箱子中，則每箱中各恰有一球的機率為

$$\frac{3!}{3^3} = \frac{6}{27} = \frac{2}{9}。$$

如果是10個球隨機地放進10個箱子中，則每箱中各恰有一球的機率為

$$\frac{10!}{10^{10}} = \frac{3,628,800}{10^{10}} = 0.00036288。$$

$n$ 個球隨機地放進 $n$ 個箱子中，則每箱中各恰有一球的機率為 $n!/n^n$ ，此值隨著 $n$ 之增大而漸減。

上述現象，可能違反一般人的直觀。將10個球隨機地放進10個箱子中，每個箱子中各恰有一個球，應是最均勻的，結果卻是極不容易發生。反而是均勻的情況，即至少有一箱子中有兩個以上的球很容易發生，機率為

$$1 - 0.00036288 = 0.99963712 \doteq 1。$$

而一箱中有2球，8箱中各有一球，另一空箱的機率為

$$\frac{\binom{10}{1} \binom{9}{8} \binom{10}{2} \cdot 8!}{10^{10}} = 45 \cdot \frac{10!}{10^{10}},$$

是每箱中各恰有一球的機率之45倍。

令每箱中各恰有一球的機率為 $a$ 。再給一些例子如下：

(a) 1箱中有3球，7箱中各有一球，另2空箱，其機率為 $60a$ 。

(b) 2箱中各有3球，2箱中各有2球，另6空箱，其機率為 $(35/4)a$ 。

(c) 2箱中各有4球，2箱中各有1球，另6空箱，其機率為 $(35/16)a$ 。

(d) 1箱中有1球，1箱中有2球，1箱中有3球，1箱中有4球，另6空箱，其機率為 $(35/2)a$ 。

(e) 1箱中有6球，1箱中有2球，2箱中各有1球，另6空箱，其機率為 $(7/4)a$ 。

(f) 5箱中各有2球，另5空箱，其機率為 $(63/8)a$ 。

有些看起來很偏頗的事件，其發生的機率卻比很均勻的事件之機率高。我們給出恰有 $i$ 個空箱的機率如下：

(i) 0空箱之機率為 $a$ 。

(ii) 1空箱之機率為 $45a$ 。

- (iii) 2空箱之機率為 $375a$ 。
- (iv) 3空箱之機率為 $980a$ 。
- (v) 4空箱之機率為 $(7609/8)a$ 。
- (vi) 5空箱之機率為 $(2835/8)a$ 。
- (vii) 6空箱之機率為 $(6821/144)a$ 。
- (viii) 7空箱之機率為 $(311/168)a$ 。
- (ix) 8空箱之機率為 $(511/40320)a$ 。
- (x) 9空箱之機率為 $a/9!$ 。

可看出有3個空箱之機率最大, 有4個空箱之機率次大。

現在很多高中教室, 置有一竹籤筒, 以方便老師上課時隨機地點學生上台。一學期下來, 就是有幾位學生多次被點中, 有幾位學生卻從未被點過。這也可以解釋為何即使上天對每一個人可能無意有差別待遇, 但結果是抱怨禍不單行者不少, 慶幸好事連連者也不少。

在紅樓夢的第八回, 賈寶玉去探望薛寶釵, 正在閒聊。一語未了, 忽聽外面的人說:『林姑娘來了。』話猶未完, 黛玉已搖搖擺擺的進來, 一見寶玉, 便笑道:『哎喲! 我來的不巧了!』寶玉等忙起身讓坐。寶釵笑道:『這是怎麼說?』黛玉道:『早知他來, 我就不來了。』寶釵道:『這是什麼意思?』黛玉道:『什麼意思呢? 來呢, 一齊來, 不來, 一個也不來。今兒他來, 明兒我來, 間錯開了來, 豈不天天有人來呢? 也不至太冷落, 也不至太熱鬧。姐姐有什麼不解的呢?』

再看一例。

**例2.** 設一箱中有20個有編號的球, 自其中隨機地依序取兩個, 每次取出後放回。則兩球皆相異之機率為

$$\frac{20}{20} \cdot \frac{19}{20} = 0.95,$$

會有重複之機率為

$$1 - 0.95 = 0.05。$$

從 $10n$ 個有編號的球中，依序隨機地取 $n$ 個，每次取出後放回。則會有重複之機率為

$$1 - \frac{10n \cdot (10n - 1) \cdots (10n - n + 1)}{(10n)^n}。$$

易見此值隨著 $n$ 之增大而漸增。 $n = 30$ 時，此值約0.098，也就是自30個球中取3個還不太會重覆；但 $n = 300$ 時，此值就已約0.777。若 $n \rightarrow \infty$ ，則此值趨近至1。

球數愈多，愈容易有取樣重複的現象。一個類似的問題是，如果做芝麻餅，希望芝麻很均勻地散佈，可否隨機地撒呢？你現在知道了，不可以，否則芝麻必是有些地方很多，有些地方很稀疏。隨機下的後果，往往是不均勻。

在沈默的羔羊(The Silence of the Lambs)那部電影裡，有底下一句話：

Doesn't this random scattering site seem desperately random, like an elaboration of bad liar.

這些隨機散佈的地點，不是極度地隨機嗎？就像差勁的騙子精心設計的謊言。

看起來很“隨機”，反而會像精心設計的謊言！上課時老師點名，如果是隨機地點，是很難每次都點不同的人。統計樂透彩過去的頭獎號碼，如果每個號碼累積出現的次數都一樣，或連續幾期開出的號碼都不一樣，反而才該懷疑其隨機性。

有時我們會懷疑事件之隨機性，此因看到過多的巧合。以樂透彩為例，從每期開出的6個頭獎號碼，要找到一些特殊的組合，往往並非太困難的事。

**例3.** 在42取6的樂透彩裡，偶數共有21個。故6碼全為偶數之機率為

$$\frac{\binom{21}{6}}{\binom{42}{6}} = \frac{54,264}{5,245,786} \doteq 0.0103,$$

同理，6碼全為奇數，6碼全在1至21，6碼全在22至42，機率均約為0.0103。所以每期頭獎號碼全為偶數，或全為奇數，或全在1至21，或全在22至42，其

機率約為

$$4 \cdot 0.0103 = 0.0412。$$

甚至6碼全為3的倍數, 全不為3的倍數, …, 認真地找, 總可從每期開出的6碼中, 找到一些有趣的現象。當期數夠多後, 更易從其間找到一些有趣的現象(如北銀樂透彩39號曾連續5期出現)。這並不奇怪, 除非經過統計檢定, 否則不要輕易判定號碼並非隨機地出現。

另外, 有些我們以為不容易發生的事件, 其發生的機率其實並沒有想像中的小。見底下的兩個例子。

**例4.** 在 $n$ 取 $r$ 的樂透彩中, 頭獎號碼會有連號的機率為

$$1 - \frac{\binom{n-r+1}{r}}{\binom{n}{r}}。$$

若是42取6, 則此機率為

$$1 - \frac{\binom{37}{6}}{\binom{42}{6}} \doteq 0.5568,$$

超過二分之一。因此看到連號不用太驚訝。但是否因此簽注時該簽連號, 使中頭獎的機率較大呢? 此點留給讀者自己回答。

**例5.** 對北銀發行的樂透彩, 假設每期簽5注, 連續50年, 又假設北銀樂透彩的發行方式一直未改變。則至少會中一次頭獎的機率為何?

由於每週發行兩期, 1年104期, 50年共5,200期。則50年間至少中一次頭獎之機率為

$$1 - \left(1 - \frac{5}{5,245,786}\right)^{5,200} \doteq 0.004944 \doteq \frac{1}{202}。$$

約為兩百分之一。對中頭獎而言, 這是一不算小的機率。不過仔細一想, 也做了不少投資。50年間共簽了 $5 \cdot 5,200 = 26,000$ (注), 佔全部注數

$$\frac{26,000}{5,245,786} \doteq 0.004956 \doteq \frac{1}{202}。$$

利息不計，共花了一百三十萬元(每注50元)。

由上例可得到一些啓示：在一個人的一生中，自己或認識的人裡，有中頭獎(或發生很特殊的事件)者，是不太稀奇的。民國90年12月，台北市新開幕的京華城購物中心，爲了促銷，推出一百名休旅車抽獎活動，每天抽10部，購物每滿2,000元就可兌換一張抽獎券。一對夫婦合計抽中7部車，造成不小的轟動。這對夫婦共花了三百多萬元，換來1,500餘張抽獎券。抽獎活動期間，共投進約十四、五萬張彩券，每天箱內究竟有多少張彩券並不確定，要算他們中7部車的機率並不容易。不過利用波松近似(Poisson approximation, 見例6之後的註1)，估計此機率約萬分之一左右，當然是很小。但從新聞的觀點，只要有一這類幸運發生皆會引起注意(也不一定要7部車，只要5部以上大約就有新聞價值了)，並不限京華城，任何一家百貨公司，任何一種抽獎活動，或任何一特殊事件皆行，當然也不一定發生在台北市。如此一來發生的機率便更高了。

一件事若發生在每個人身上的機率爲百萬分之一，則台灣兩千三百萬人，每天發生二十餘件是毫不稀奇的。樂透彩中獎機率雖很低，但若每一期賣出上千萬張，則有幾個人中頭獎，是很合理的。這個道理應不難弄明白。不用因此常揣測那些人是如何中頭獎的。

**例6.** 美國紐約時報曾在第一版(1986年2月14日)報導一位名叫Adams的女士二度贏得紐澤西(New Jersey)州的樂透彩頭獎。1985年10月24日，她第一次得三百九十萬美元，第二次則得一百五十萬美元。這是紐澤西州第一次有人得到兩次百萬美元以上獎金的樂透彩。

第一次中的樂透彩是39取6，中頭獎之機率爲

$$\frac{1}{\binom{39}{6}} = \frac{1}{3,262,623} \circ$$

第二次中的樂透彩是42取6，中頭獎之機率爲

$$\frac{1}{\binom{42}{6}} = \frac{1}{5,245,786} \circ$$

樂透彩主辦單位說, 一個人一生中中兩次頭獎之機率為

$$\frac{1}{3,262,623} \cdot \frac{1}{5,245,786} \doteq \frac{1}{1.7115 \cdot 10^{13}},$$

約十七兆分之一。

這樣算對嗎?

上述計算是假設Adams兩種彩券各買一張。事實上Adams每週買好幾張且買了好幾年。而且在第一次中頭獎後, 便增加每週買的張數。若在39取6的玩法裡, 每週買3張, 在42取6的玩法裡, 每週買5張, 則每週有大於百萬分之一的機率中頭獎:

$$1 - \left(1 - \frac{3}{3,262,623}\right) \left(1 - \frac{5}{5,245,786}\right) \doteq 1.87265 \cdot 10^{-6}。$$

就用百萬分之一計好了, 在4年(約200期, 每週一期)裡, 一次頭獎皆未中的機率約為

$$\left(1 - \frac{1}{1,000,000}\right)^{200} \doteq e^{-\frac{200}{1,000,000}} = e^{-\frac{1}{5,000}}。$$

利用波松近似, 四年裡恰好中一次頭獎的機率約為

$$\frac{1}{5,000} e^{-\frac{1}{5,000}} \doteq \frac{1}{5,000},$$

恰好中兩次頭獎的機率約為

$$\frac{1}{2} \left(\frac{1}{5,000}\right)^2 e^{-\frac{1}{5,000}} \doteq \frac{1}{50,000,000},$$

約五千萬分之一。至於一個人終身(以30年, 1,500期計)恰好中兩次頭獎之機率則約為

$$\frac{1}{2} \left(\frac{1,500}{1,000,000}\right)^2 e^{-\frac{1,500}{1,000,000}} \doteq 1.125 \cdot 10^{-6}。$$

略超過百萬分之一。

不論是五千萬分之一, 或百萬分之一的機率當然都很小。但紐澤西州人口超過八百萬, 若其中有一百萬(=  $10^6$ )人, 一生中每期皆以上述方式買

彩券(兩種各買3張及5張), 則該州會有人一生中至少中兩次頭獎之機率便很大了:

$$1 - (1 - 1.125 \cdot 10^{-6})^{10^6} \doteq 1 - e^{-1.125} \doteq 0.6753。$$

若全美有五千萬(=  $5 \cdot 10^7$ )人, 每期皆以上述方式買彩券, 則即使只在4年裡, 至少有一人中兩次頭獎的機率便已不算小了:

$$1 - \left(1 - \frac{1}{5 \cdot 10^7}\right)^{5 \cdot 10^7} \doteq 1 - e^{-1} \doteq 0.6322。$$

1998年, Humphries 二度贏得賓州樂透彩頭獎, 兩次合計有六百八十萬美元的獎金。千萬不要小看大數的威力。

有關巧合事件之討論, 可參考“純屬巧合”一文。

**註1.** 若  $n \rightarrow \infty$  時,  $a_n \rightarrow 0$ , 且  $a_n b_n \rightarrow c$ , 其中  $|c| < \infty$ , 則  $n \rightarrow \infty$  時,  $(1 + a_n)^{b_n} \rightarrow e^c$ 。利用此結果, 設隨機變數  $X_n$  有  $\mathcal{B}(n, p_n)$  分佈,  $n \geq 1$ , 且滿足  $\lim_{n \rightarrow \infty} n p_n = \lambda$ ,  $0 < \lambda < \infty$ , 則

$$\lim_{n \rightarrow \infty} P(X_n = k) = \frac{e^{-\lambda} \lambda^k}{k!}, k = 0, 1, \dots。$$

這就是所謂波松近似, 為機率中一重要的結果。

人的天性很可能是不具有隨機性的。我們以下述二實例來說明。

民國九十二年四月七日起, 北銀開始發行四星彩。每期從0000至9999等10,000組號碼中開出一組有序號碼。每注彩券50元。共有五種玩法, 其中正彩就是四位數全對, 中獎機率為萬分之一, 中獎每注可獲獎金5,000倍, 即25萬元。表1列出頭16期開出之號碼及正彩中獎數等資料。如果是隨機選號, 在這麼大的樣本下, 由中央極限定理(Central limit theorem), 中獎數不致偏離期望值(銷售數的萬分之一)太遠。例如, 若銷售1百萬注, 隨機選號下, 中獎數與期望值100會偏離20以上的機率小於百分之五。同樣地, 獎金比例則應在50%左右。表1顯示此二值大都偏離期望值很遠, 可看出民眾選號很可能集中在較小比例的一些號碼。因此雖千挑萬選, 但16期

中, 只有三期獎金比例超過該有的50%。獎金比例最高的第6期, 開出的號碼為2816, 顯然是一組較受歡迎的號碼。

表1 四星彩正彩中獎號碼等資料

期數	中獎號碼	銷售數	中獎數	獎金比例
1	4787	2,187,727	95	21.71%
2	6651	1,732,652	31	8.95%
3	3400	1,722,593	58	16.84%
4	3933	1,397,552	78	27.91%
5	3351	1,503,278	97	32.26%
6	2816	1,338,051	237	88.56%
7	9856	1,275,349	81	31.76%
8	6717	1,215,191	51	20.98%
9	4790	1,137,167	97	42.65%
10	8495	990,565	56	28.27%
11	3564	1,009,685	135	66.85%
12	6814	944,927	75	39.69%
13	2724	916,183	53	28.92%
14	9870	938,471	56	29.84%
15	1562	852,484	94	55.13%
16	9373	848,931	35	20.61%
總計		20,010,806	1329	33.21%

另外, Boland and Pawitan(1999)一文曾做過底下的實驗: 他們在所開設的初等統計學課程中, 以愛爾蘭國家樂透彩的玩法(亦為42取6), 要學生每人隨機地寫出一組頭獎號碼, 如此得到234組號碼。結果這234組號碼通不過隨機性的檢定。

隨機性的檢定是什麼呢? 我們以下例來說明。

例7. 你拿到一個銅板, 想看它是否為公正。也就是想知道銅板正、反面出現之機率是否均為 $1/2$ 。假設此銅板為公正, 隨機投擲10次, 令 $X$ 表所得正面數。表2給出 $X \leq c$ 之機率 $P(X \leq c)$ ,  $c = 0, 1, \dots, 10$ 。

表2 投擲一公正銅板10次, 正面數 $X \leq c$ 之機率

$c$	0	1	2	3	4	5	6	7	8	9	10
$P(X \leq c)$	.001	.011	.055	.172	.377	.623	.828	.945	.989	.999	1

我們不會要求得到5個正面才相信此銅板為公正, 因

$$P(X = 5) \doteq 0.623 - 0.377 = 0.246,$$

機率小於四分之一, 並非那麼大。但若得到8個正面, 可能就會懷疑此銅板出現正面之機率可能大於 $1/2$ , 此因至少得到8個正面之機率

$$P(X \geq 8) = 1 - P(X \leq 7) \doteq 1 - 0.945 = 0.055,$$

並不太大。若得到9個正面懷疑便更強烈:

$$P(X \geq 9) = 1 - P(X \leq 8) \doteq 0.011,$$

此值更小。若得到10個正面(機率為 $1/1,024 \doteq 0.000977$ )懷疑心當然更強烈了。至於機率多小才該懷疑, 乃視不同情況而定。一般來說0.1就算小, 0.05可說夠小, 0.01則是很小了。

上例說明統計裡假設檢定的基本想法, 與刑事訴訟法上的無罪推定原則(被告未經審判證明有罪確定前, 推定其為無罪)類似。在隨機性的檢定裡, 便是先相信各號碼出現的機率相同, 然後看會出現如此異常的機率是否夠小, 以判定該不該推翻出現的機率相同之假設。

由於在北銀42取6的樂透彩裡, 共有五百多萬種不同的組合, 而一年也僅開出104期, 每一組號碼, 平均要五萬多年, 才會出現一次, 所以目前無法以各組號碼的出現頻率是否符合該有的頻率, 來做檢定。因此須以其他

方式檢定。通過檢定倒不一定表示號碼為隨機產生，只是說尚無不合；若不通過，大約便不相信號碼為隨機產生。

假設有42注樂透彩號碼：

1, 2, 3, 4, 5, 6; 7, 8, 9, 10, 11, 12; …; 37, 38, 39, 40, 41, 42;

⋮

1, 2, 3, 4, 5, 6; 7, 8, 9, 10, 11, 12; …; 37, 38, 39, 40, 41, 42。

即依序從1開始每次寫6個數字，共6循環。這42注號碼隨機嗎？雖然1至42每個號碼出現的次數一樣多，都是6次。但卻無諸如(1, 7), (21, 42)這種“對”出現，即每注中號碼之差異沒有大於5者。因此這42組有規律的號碼，是通不過檢定的。

我們也可對偶數個數 $W$ ，最小間距 $MG$ ，最大間距 $L$ ，數字和 $S$ ，總間距數 $D$ ，及連號等做檢定。以總間距數為例，在簽注時，等差數列為許多人所愛好，等差數列之總間距數為1，但會出現等差數列之機率其實很低。表3至表8給出隨機變數 $W$ 等之機率分佈。很多證據顯示，一般人“隨意寫”的號碼是不易符合隨機性的。讀者可試著寫50個1至42的數字，許多人認為奇數較隨機，因此隨意寫的數字常以奇數居多，看你的結果如何？這方面的討論可參考“樂透彩開獎號碼隨機性檢定”一文。大家再回想本節一開始所提的那位記者，自行“隨機採樣”很可能不是真正隨機，而只是隨便罷了。

由於缺乏隨機性的概念，大部分人雖欲追求明牌，但其實所追逐的往往卻是“名牌”。樂透彩除了普獎外，是由中獎人均分該獎獎金。而每組號碼中獎機率又相同，所以該簽注熱門號碼還是冷門號碼，道理應很容易明白。德國的樂透彩為49取6，1993年10月16日那期共賣出6,803,090張彩券，表9給出最熱門的20組號碼。諸位看，如果簽中頭獎，卻要與4,000人共分獎金，頭獎獎金如果是一億元，則每人只分到兩萬五千元。這將是件多麼令人難過的事。等差數列、過去的頭獎號碼、修改過去頭獎號碼、別國頭獎號碼、與重大事件有關的號碼等，都是一般人喜歡簽注的，這些其實是名牌而非明牌。由表9可看出追求名牌之不智。與其追求明牌卻追成名

牌,倒還不如聽天由命(隨機地選,或採電腦選號),至少結果不會更壞。

附帶一提,那是否電腦選號較個人選號,有較大之中獎機率呢?我們看底下中國時報92年3月29日14版記者蔡沛恆的一則報導。

昨日彩券銷售額降至五億五千七百萬元,是去年底以來新低。北銀彩券部經理楊瑞東表示,面對樂透彩銷售金額出現“盤跌”走勢,北銀確實傷透腦筋,甚至連“取消電腦選號”的方式都考慮過,後來因為影響層面過大而暫時作罷。

採用電腦選號可適度提升中獎率,北銀評估暫停電腦選號主要是為了增加「損龜」機會,頭彩可以累積,買氣自然上升。

楊瑞東進一步指出,目前電腦選號比重約占六成,六億元的銷售量等於有三億六千萬元採電腦選號。換算每二億六千三百萬元的銷售額就能開出一個頭獎,與最近每期頭獎得主一到二名的實際情況相比,就能證明電腦選號果然保證每期都能開出頭獎,北銀樂彩的銷售量就欲高不易。

究竟電腦選號是否可適度提升中獎率?暫停電腦選號是否可增加損龜機會?電腦選號是否可保證每期都能開出頭獎?這幾點有對的也有錯的,也留給讀者自行思索。

表3 42取6樂透彩 $W = i$ 之機率

$i$	0	1	2	3	4	5	6
機率	0.01034	0.08146	0.23959	0.33720	0.23959	0.08146	0.01034

表4 42取6之樂透彩 $MG = l$ 之機率

$l$	1	2	3	4	5	6	7	8
機率	0.5568	0.2704	0.1163	0.0422	0.01186	0.002183	0.0001748	0.000001334

表5 42取6樂透彩 $L = k$ 之機率

$k$	1	2	3	4	5	6	7	8
機率	0.000007	0.000203	0.001272	0.004276	0.010326	0.020233	0.034169	0.051322
$k$	9	10	11	12	13	14	15	16
機率	0.069558	0.085374	0.095205	0.097488	0.093070	0.084134	0.072984	0.061337
$k$	17	18	19	20	21	22	23	24
機率	0.050294	0.040461	0.032071	0.025100	0.019396	0.014778	0.011083	0.008167
$k$	25	26	27	28	29	30	31	32
機率	0.005898	0.004163	0.002862	0.001908	0.001227	0.000755	0.000440	0.000240
$k$	33	34	35	36	37			
機率	0.000120	0.000053	0.000020	0.000006	0.000001			

表6 42取6樂透彩 $S$ 落在各區間之機率

區間	[21, 99)	[99, 113)	[113, 124)	[124, 135)	[135, 146)	[146, 160)	[160, 238)
機率	0.14039	0.14079	0.14244	0.15276	0.14244	0.14079	0.14039

表7 42取6樂透彩 $D = i$ 之機率

$i$	1	2	3	4	5
機率	0.000030	0.005250	0.107826	0.466809	0.420086

表8 連號情況之機率

情況	111111	21111	2211	222	3111	321
機率	0.44317	0.41547	0.07554	0.00148	0.05036	0.00889
情況	33	411	42	51	6	
機率	0.00013	0.00444	0.00025	0.00025	0.000007	

註.111111表無連號, 21111表恰有一組二連號, 餘類推。

表9 1993年10月16日德國樂透彩最熱門之20組號碼

排名	組合	張數	排名	組合	張數
1	7 13 19 25 31 37	4004	11	8 14 21 25 36 39	2083
2	7 14 21 28 35 42	3817	12	6 25 27 30 34 39	1896
3	5 27 34 35 37 49	3698	13	9 17 20 21 26 41	1868
4	1 2 3 4 5 6	3249	14	2 10 18 26 34 42	1551
5	4 11 18 25 32 39	2821	15	5 10 15 20 25 30	1527
6	13 19 25 31 37 43	2335	16	44 45 46 47 48 49	1489
7	6 12 18 24 30 36	2288	17	12 24 32 36 40 42	1459
8	9 17 25 33 41 49	2227	18	1 10 20 30 40 49	1387
9	1 9 17 25 33 41	2116	19	43 44 45 46 47 48	1341
10	8 16 24 32 40 48	2097	20	1 7 22 28 43 49	1317

#### 4 隨機密碼

在電影裡屢有底下這類場景：想潛入某人之電腦，一再試他的密碼都不對。突然看到他桌上貼著女友的照片，你知道他女友叫Jeniffer，一試果然對了。再看底下91年11月25日，中廣新聞網的一則報導。

##### 矇對別人的提款卡密碼123456，盜領十多萬港幣

香港一名三十四歲的江姓男子，今年四月初在一部自動櫃員機上，撿到一張先前客戶未取走的提款卡。他隨便亂按六個號碼，竟給他矇對了，於是他先後盜領十餘萬港幣。

這名江姓男子撿到提款卡後，隨意按下[123456]這六個號碼，沒想到竟然成功進入銀行系統，於是他立即盜領兩萬港幣。在這張卡失效前，他前前後後一共盜領十二萬六千多塊港幣。

在針鋒相對(Insomnia)那部電影裡，飾演警探的艾爾帕西諾(Al Pacino)，受到嫌犯羅賓威廉斯(Robin Williams)的要脅。帕西諾將一把槍藏

在空調的排氣口，以為應很隱密，奈何人同此心，被威廉斯找到而拿走。

如果要藏東西該如何藏呢？將適合藏的地點編號，隨機地挑一個，應是最難被找到的。假設要以英文字母或數字造密碼，隨機挑選應是最難被破解的。如果你不夠“隨機”(如前指出，一般人缺乏隨機性的，有人一寫就是123456，以為別人必想不到)，可用抽籤或藉助隨機數表。當然這樣做也是要付出代價的。由於那串密碼可能毫無意義，不容易記憶，自己可能會忘記。

我們再引一民國92年3月29日，中廣新聞網記者韓啓賢的一則報導。

最近新出現的“網路芳鄰”電腦病毒，主要是入侵“密碼可以輕易被破解”的電腦伺服主機。因此，防毒公司呼籲網路使用者，取個特殊的密碼，並經常更換，才是避免被電腦病毒入侵破壞的最好辦法。……

防毒軟體公司對此表示，破解密碼已成為駭客快速入侵企業網路的模式。而且，駭客通常是使用“字典攻擊法”進行攻擊。這種“字典攻擊法”，就是以特定程式將所有字典上的單字逐一嘗試，破解密碼。而這隻“網路芳鄰”電腦病毒，就是採用“字典攻擊法”滲透上萬部電腦系統。

因此，防毒軟體公司呼籲網路使用者，……，取個沒有邏輯可循的密碼，避免使用個人或親朋好友的生日或電話號碼，英文字或是純數字組合，……。

我們來簡單算一下好了。一般英文字典可能有為數十萬左右的單字。但若以英文單字為密碼，很可能是採常見字。這種常用字，總不超過兩萬個。若以26個英文字母加上0, 1, …, 9等10個阿拉伯數字混和編碼，共36個字母或數字。則長度為6的字母數字串(這是國內航空公司訂位代號的編碼方式)，共有

$$36^6 = 2,176,782,336$$

種組合，為一般人會想到的英文字(如前以20,000個計)的10萬倍以上。如

果原先的密碼，字典攻擊法平均一天可破解，採隨機編碼，平均而言，便要十萬天(約273年)才能破解，安全性當然大幅度地提高。駭客大約就一籌莫展了。假若還不放心，用長度為7的字母數字串，那就更保險了。

在世說新語雅量篇，周顛指著州官顧和的心問他“此中何所有?”顧和答以“此中最是難測地。”後來周顛去見丞相王導，對他說“卿州吏中，有一令僕才!”

令僕乃指尚書令及僕射，都是官名，在唐、宋為宰相之職。一語道出心最難測，便被後來也當到左僕射的周顛，驚為有蓋世之才。但我們已指出，並非每個人的心皆很難測，除非心像隨機密碼一般。如果你明白此一道理，說不定便有令僕才了。

## 參考文獻

1. 楊淑芬(1991). 踏著歷史的足跡學數學—數學在數論教學上之應用。科學月刊, 第22卷第1期, 64-71。
2. 楊重駿、楊照崑(1983). 數論在密碼上的應用(上)、(下)。數學傳播季刊, 第7卷第2期, 16-22, 第3期, 2-7。
3. 楊重駿、楊照崑(1986). 數字密碼的一些新研究。數學傳播季刊, 第10卷第3期, 29-34。
4. Boland, P.J. and Pawitan, Y.(1999). Trying to be random in selecting random numbers for lotto. *Journal of Statistics Education* 7, 1-9.